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项目	具体要求
(3) 折旧费用	包括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折旧费
(4) 无形资产摊销	包括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包括许可证、专有技术、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新产品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	指企业在新产品设计、新工艺规程制定、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过程中发生的与开展该项活动有关的各类费用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项目	具体要求
(6) 其他相关费用	包括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如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分析、评议、论证、鉴定、评审、评估、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差旅费、会议费、职工福利费、补充养老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 【提示】“其他相关费用”总额不得超过可加计扣除研发费用总额的10%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企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全部研发项目的其他相关费用限额=全部研发项目的人员
人工等五项费用之和 $\div$ （1-10%） $\times$ 10%

当其他相关费用实际发生数小于限额时，按实际发生数计算税前加计扣除数额；

当其他相关费用实际发生数大于限额时，按限额计算税前加计扣除数额。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例题】假设某公司2023年度有A和B两个研发项目。项目A人员人工等五项费用之和为90万元，其他相关费用为12万元；项目B人员人工等五项费用之和为100万元，其他相关费用为8万元。

两个项目的其他相关费用限额= $(90+100) \div (1-10\%) \times 10\% = 21.11$ （万元） $>$ 其他相关费用实际发生数20万元，则按实际发生数20万元计算税前加计扣除额。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提示】下列活动**不适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 (1) 企业产品（服务）的常规性升级；
- (2) 对某项科研成果的直接应用；
- (3) 企业在商品化后为顾客提供的技术支持活动；
- (4) 对现存产品、服务、技术、材料或工艺流程进行的重复或简单改变；
- (5) 市场调查研究、效率调查或管理研究；
- (6) 作为工业（服务）流程环节或常规的质量控制、测试分析、维修维护；
- (7) 社会科学、艺术或人文学方面的研究。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2. 集成电路企业和工业母机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20%在税前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20%在税前摊销。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3. 下列行业不适用加计扣除：

烟草制造业

住宿和餐饮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娱乐业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行业。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单选题】依据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企业开展的下列活动适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是（ ）。（2021年）

- A. 成本管理研究活动
- B. 社会科学研究活动
- C. 服务升级研究活动
- D. 新药配方研制活动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答案：D

解析：下列活动**不适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1）企业产品（服务）的常规性升级；（2）对某项科研成果的直接应用；（3）企业在商品化后为顾客提供的技术支持活动；（4）对现存产品、服务、技术、材料或工艺流程进行的重复或简单改变；（5）市场调查研究、效率调查或管理研究；（6）作为工业（服务）流程环节或常规的质量控制、测试分析、维修维护；（7）社会科学、艺术或人文学方面的研究。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多选题】下列行业中，不适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的有（ ）。（2022年）

- A. 烟草制造业
- B. 批发零售业
- C. 商务服务业
- D. 交通运输业
- E. 住宿餐饮业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答案：ABCE

解析：下列行业不适用加计扣除：

烟草制造业

住宿和餐饮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娱乐业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行业。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5. 委托研发费的加计扣除

类型	加计扣除政策
委托境内研发	企业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按照费用实际发生额的80%计入委托方研发费用并计算加计扣除，受托方不得再进行加计扣除 【提示】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实际发生额应按照独立交易原则确定，委托方与受托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受托方应向委托方提供研发项目费用支出明细情况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5. 委托研发费的加计扣除

委托境外研发	委托境外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按照费用实际发生额的80%计入委托方的委托境外研发费用，委托境外研发费用不超过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2/3的部分，可以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提示】委托境外进行研发活动不包括委托境外个人进行的研发活动
--------	--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例题】2023年A企业委托境外B企业进行研发活动，研发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相关条件，且符合独立交易原则，研发活动未形成无形资产，A企业支付B企业委托研发费用100万元。

（1）假设A企业2023年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为180万元，则委托境外研发费用80万元（ $100 \times 80\% = 80$ 万元）未超过180万元的 $\frac{2}{3}$ （120万元），所以A企业委托境外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还可以加计扣除的金额为 $80 \times 100\% = 80$ （万元）。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2) 假设A企业2023年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为90万元, 则委托境外研发费用80万元 ($100 \times 80\% = 80$ 万元) 超过90万元的2/3 (60万元), 所以A企业委托境外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还可以加计扣除的金额为 $60 \times 100\% = 60$ (万元)。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单选题】2022年甲公司将符合税法条件的研究开发项目，委托境内外公司及个人进行研发，委托境内乙公司实际发生研发费用200万元；委托境外丙公司实际发生研发费用100万元；委托境外个人实际发生研发费用50万元。甲公司本年度作为当期加计扣除基数享受税收优惠的研发费用合计数是（ ）万元。

（2023年）

- A. 240.00
- B. 226.67
- C. 280.00
- D. 266.67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答案：A

解析：委托境内研发费按实际发生费用的80%加计扣除。

委托境外进行研发活动不包括委托境外个人进行的研发活动。

委托境外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按照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80%（ $100 \times 80\% = 80$ 万元）和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 $2/3$

（ $200 \times 80\% \times 2/3 = 106.67$ 万元）孰低加计扣除。当期加计扣除

计算基数 = $200 \times 80\% + 100 \times 80\% = 240$ （万元）。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二）企业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

企业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工资费用，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提示】属于纳税调减项目，不影响会计利润，不影响计算三项经费的工资总额。



第八节 减免税优惠

（三）支持我国基础研究的加计扣除

对企业出资给非营利性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高等学校和政府性自然科学基金用于基础研究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并可按**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对非营利性科研机构、高等学校接收企业、个人和其他组织机构基础研究资金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